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暨减
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事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孟曦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06,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0%。

上海元亨利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亨利汇”）为孟曦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元亨利汇持有公司股份 1,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72%，孟曦东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356,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32%。

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且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 年 9 月 1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股东及董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因自身资金安排，元亨利汇计划自上述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 32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2%。

因个人资金需求，孟曦东先生计划自上述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

计减持不超过 1,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25%。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部分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元亨利汇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2%，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1,3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0%。元亨利汇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近日，公司收到孟曦东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暨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告知函》。2025 年 11 月 7 日，孟曦东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孟曦东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7%；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8%。孟曦东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减持后持有公司 3,706,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35%。孟曦东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5 年 11 月 7 日，孟曦东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8%。本次权益变动后，孟曦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由 5,916,610 股减少至 5,036,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3.33% 减少至 11.34%，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3.3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1.3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注：本公告中所有比例数据如有差异，系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孟曦东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4,706,610股
持股比例	10.6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706,610股

股东名称	上海元亨利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650,000股
持股比例	3.7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65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元亨利汇 咨询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650,000	3.72%	孟曦东先生担任元亨利汇执行事务合伙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孟曦东	4,706,610	10.60%	孟曦东先生担任元亨利汇执行事务合伙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合计	6,356,610	14.3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孟曦东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 年 9 月 13 日

减持数量	1,0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0月15日~2025年11月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12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 88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7.84~58.98元/股
减持总金额	49,176,80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2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 2.25%
当前持股数量	3,706,610股
当前持股比例	8.35%

注: 1、表中减持总金额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孟曦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元亨利汇于2025年10月1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2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0.72%, 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1,33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0%。元亨利汇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部分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0)。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孟曦东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元亨利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110101MA0019760U ☐ 不适用

注：孟曦东先生担任元亨利汇执行事务合伙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孟曦东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暨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告知函》。2025 年 11 月 7 日，孟曦东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8%。孟曦东先生一致行动人元亨利汇持有公司 1,3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0%。本次权益变动后，孟曦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由 5,916,610 股减少至 5,036,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3.33%减少至 11.34%，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孟曦东	458.6610	10.33%	370.6610	8.3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5/11/7-2025/11/7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上海元亨利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3.0000	3.00%	133.0000	3.00%	/	/

合计	591.6610	13.33%	503.6610	11.34%	--	--
----	----------	--------	----------	--------	----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股东及董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正常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孟曦东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